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GG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9)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現有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完結時生效。

董事會議決，建議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彌補空缺，任期自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建議委任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IGG Inc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將於現有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星期二) 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完結時生效。

董事會認為，為良好企業管治，此時為更換其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合適時機，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無保留審核意見。輪換核數師將加強本公司核數師的獨立性。依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的推薦意見，董事會議決，建議於二零

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彌補空缺，任期自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完結（「建議委任」）。建議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獲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概無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亦確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涉及建議委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相關資料連同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多年來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IGG INC

主席

蔡宗建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蔡宗建先生、許元先生、張竑先生、沈潔蕾女士及陳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池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漢基博士、余大堅先生及陸釗女士。